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联合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2020年8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湖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 庭置业")与宁波嘉屿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屿商业")在浙江省 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举行的挂牌出让活动中,以420.653.16万元的价格联合 竞得东部新城核心区以东片区 C3-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配套用房面积 1,300 平方米。

湖庭置业与嘉屿商业联合竞得该地块后将及时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其中 湖庭置业持有项目公司50%股权,嘉屿商业持有项目公司50%股权。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 1、地块编号: 甬储出 2020-093 号
- 2、地块名称:东部新城核心区以东片区 C3-1#地块
- 3、土地位置: 东部新城核心区以东片区
- 4、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普通商品房)/城镇住宅及其配套设施用地
- 5、出让面积: 58.803 平方米 (88.204 亩)
- 6、出让年限: 70年
- 7、容积率: 1.0<容积率≤2.2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拥有上述地块50%的权益,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联合竞拍方式取

得土地使用权,是公司在房地产业务方面的日常经营活动,增加了公司的项目储备,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